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 天和自动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 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天和自动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科技”或“公司”）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事宜已经召开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通过了相关决议。天和科技就其股份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事宜向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申请。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以下简称“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调查工作指引”），我公司对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天和科技本次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 一、尽职调查情况

东吴证券推荐天和科技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天和科技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天和科技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部分董事、监事、中层干部进行了交谈；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验文件、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

情况和发展计划，并与项目负责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进行了交流。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完成了尽职调查报告，对天和科技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 二、内核意见

我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召开了推荐天和自动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科技”或“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的内核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委员为孙中心、苏北、王茂华、余晓瑛、杨晟、李永伟、寇建勋等七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1 名、律师 1 名，行业专家 1 名。上述内核委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参会内核委员对备案文件进行了认真核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内核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内核制度”)对内核审核的要求，参会内核委员经过讨论，对天和科技本次申请挂牌转让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 项目小组已按照《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指引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 公司已按《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的通知》附件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指引的通知》附件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要求，制作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的要求。

(三) 公司前身为苏州市天和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3 日。2014 年 4 月 23 日，经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天和自动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在苏

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登记注册。公司变更前两年主营业务、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整体变更过程中，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未根据评估调账。天和科技整体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续期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公司依法设立，存续已满两年。

（四）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研发、生产、销售水质环境监测设备。根据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360,710.64 元、6,521,847.12 元、4,115,666.95 元，净利润分别为 306,467.57 元、-1,827,287.66 元、401,021.90 元。公司的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得到有效地执行。同时，天和科技还制订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基本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治理结构较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六）公司自成立以来，历次注册资本变更、股权转让均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并经工商管理部门登记确认。天和科技股权明晰，股份的发行与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天和科技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所规定的挂牌条件，7 位参会内核委员投票表决，一致同意推荐天和科技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 三、推荐意见

根据《业务规则》的要求，我公司项目小组依据《调查工作指引》对天和科技进行了尽职调查，内核小组依据《推荐业务规定》和《内核制度》进行了内部审核，召开了内核会议。经我公司内核会议审议通过，认为天和科技符合《业务规则》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二）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水质环境监测设备。根据瑞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360,710.64 元、6,521,847.12 元、4,115,666.95 元，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治理结构基本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四）公司自成立以来，历次注册资本变更、股权转让均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并经工商管理部门登记确认。天和科技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五）天和科技与主办券商东吴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东吴证券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推荐公司股票挂牌及公开转让，并将于公司挂牌后实施持续督导。

（六）天和科技在长期发展中，注重于产品技术的集成以及横向成套率的方向，一直依赖效益盈利来投资基础的产品（传感器）的研发，长期以来在市场营销投入弱势，由于资金链的短缺，使得企业一直在小范围徘徊，正是因为产品具有多项技术核心的支撑，才能在环保、市政、电力、纯水行业中保持企业的持续发展。

环境问题的不断恶化，国家对环保产业的重视和水质自动监测网络体系的建立，中国的水质分析仪器市场在未来的前景广阔，水质分析仪器在中国市场的表现远远超过过去几年，并有望在未来五年内以迅猛的速度增长。

为了企业在市场中的快速成长，快速将拥有技术核心的产品推向市场，特别在“智能数字化水资源管理系统”等方面发挥公司的技术和产品优势，扩大市场知名度，并快速的占领市场，决定推荐天和科技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重大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股东钟旭东与张银雪夫妻关系，二者合计持有公司80%的股权，为公司共同实

际控制人，公司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均由实际控制人掌握，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有着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续存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三）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获得证书编号为GR20123200189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税务事项告知书（苏园地税一（2013）13682号、苏园地税一（2014）23624号），公司自2013年起执行高新技术企业减征所得税，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税率为15%，有效期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13年被认定为软件企业（发证时间2013年9月30日，证书编号苏R-2013-E0076），按照《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或者恢复执行17%的增值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 （四）报告期内资金周转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4.40万元、-336.69万元和22.8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458.24万元。由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转型以及规模的扩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2014年1-5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但是金额较小，公司存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即资金周转的风险。

####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23.39万元、615.48万元及798.79万元，同比分别增长45.37%、29.78%。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94.01%、94.27%及66.56%。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 （六）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2013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2,384,816.75元和2,522,738.52元，两笔款项均为实际控制人钟旭东、张银雪向公司的借款，报告期内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虽然在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归还了全部借款，股份公司也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但由于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地位，公司未来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风险。

#### （七）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水质环境监测分析仪器仪表。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节能减排要求的日益严格，环境监测分析仪器仪表制造行业也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市场前景广阔。国内外厂商纷纷抓住机遇进入各个细分市场，2012年以来公司所在行业内的厂家数量不断增加，也涌现出了多家上市公司。国内厂商在成本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主导着低端市场，国外知名厂商则通过技术、品质、管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占据了中高端市场，行业内厂商数量的不断增加使得本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同时，由于本行业产品目前阶段的毛利率仍维持在一个较高水平，对市场的新进入者有很大

的吸引力。而新进入者通常采用的低价促销等竞争手段，可能加剧本行业产品价格的下降。

#### （八）新产品开发失败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环境监测仪器仪表制造行业属于仪器仪表行业的尖端细分，涉及生物，物理，化学，机械电子、远程控制、互联网技术等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行业技术发展迅速。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需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以应对纷繁复杂的市场变化趋势及客户需求。因此为保持公司自身和产品的竞争力，公司紧跟国外技术发展的趋势和步伐，但由于国内外环保理念，技术标准、要求、参数尚未完全接轨。公司的新产品研发设计，得到市场的认可往往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并存在产品开发失败的风险。必将导致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并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

#### （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长期以来公司业务发展依赖于一批来自于多学科的核心技术人员。本身这是由行业特性决定的，也离不开公司多年来重视人才的培养与管理，建立了有效的考核机制，并努力为他们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发展前景。但随着竞争日益激烈，竞争对手对人才争夺的日益加剧，加之公司目前还没有长期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核心技术人才存在一定的流失风险，从而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比较大的不利影响。

#### （十）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4年1-5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比达到81%。公司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主要是由于目前公司规模较小，市场营销和拓展的能力较弱，销售模式以代销为主、直销为辅，产品销售60%以上依赖于拥有渠道的各级经销商，对第三方的销售很大程度上依赖少数第三方销售代理商，这导致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大客户对现有及未来业务发展起到保障和促进作用，但公司如果无法继续开发更多的客户，则将影响公司未来的业绩。

#### （十一）盈利能力波动较大且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的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5月31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分别为0.94元、0.92元、0.98元，各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均低于1元；同时各报告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2.28万元、-194.71万元、36.90万元，盈利能力存在较大波动。虽然公司2014年1-5月经营状况均好于报告期前两年，但如果公司无法抵御行业风险，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恶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天和自动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4日